

平顶山市湛河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关于辖区小额贷款公司2017年度行业年审的 公 示

根据《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年审办法》（豫政金〔2015〕141号）和《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关于印发〈2018年全省融资担保机构小额贷款公司发展与监管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（豫政金〔2018〕34号）等文件要求，辖区小额贷款公司已向湛河区金融办提交申请材料，经初审，现将上报参加2017年度行业年审的小额贷款公司名单予以公示。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或其他形式向湛河区金融办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18年5月14日-5月18日

监督电话：2579117

电子邮箱：jrb100@163.com

小额贷款公司严禁进行任何形式的非法集资，严禁吸收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，严禁发放高息贷款，严禁向其股东发放贷款，严禁对外担保，严禁开展理财业务，严禁设分支机构，严禁抽逃注册资本，严禁核准的经营区域以外开展业务，严禁违法违规宣传。

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平顶山市湛河区小额贷款公司参加2017年度年审公示名单：

1. 平顶山市湛河区民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2. 平顶山市湛河区华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
3. 平顶山市湛河区恒顺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湛河区金融工作办公室

2018年5月14日